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38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6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 124 人调整为 118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3,113 万份调整为 3,030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 387 万份调整为 470 万份。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次实施的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孙志芳为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向 118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3,03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 3.41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董事孙志芳为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4 日